

银华永兴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之永兴 A 份额 折算方案的公告

根据《银华永兴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）及《银华永兴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（以下简称“《招募说明书》”）的规定，银华永兴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自《基金合同》生效之日起 3 年内，每满 6 个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，基金管理人将对永兴 A 进行基金份额折算。现将折算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折算基准日

永兴 A 的基金份额本次折算基准日与其本次开放日为同一天，即 2016 年 1 月 15 日。

二、折算对象

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永兴 A 所有份额。

三、折算频率

自《基金合同》生效之日起每满 6 个月折算一次。

四、折算方式

折算日日终，永兴 A 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.000 元，折算后，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永兴 A 份额数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。

永兴 A 基金份额折算公式如下：

永兴 A 折算比例 = 折算基准日折算前永兴 A 基金份额净值 / 1.000

永兴 A 经折算后的份额数 = 折算前永兴 A 的份额数 × 永兴 A 折算比例

永兴 A 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，折算后的份额数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，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。

永兴 A 在折算基准日折算前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9 位，小数点第 9 位以后舍去，由此计算得到的永兴 A 的折算比例将保留到小数点后 9 位。

除保留位数因素影响外，基金份额折算对永兴 A 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。

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，折算日折算前永兴 A 基金份额净值、永兴 A 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五、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

(一)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，即 2016 年 1 月 15 日，永兴 A 开放赎回业务，本基金管理人对永兴 A 进行份额折算；永兴 B 在整个折算业务期间继续保持封闭运作。

(二)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，即 2016 年 1 月 18 日，永兴 A 暂停办理赎回业务；基金管理人将于该日日终，对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实施转换。永兴 A、永兴 B 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成上市开放式基金 (LOF) 的不同类别份额。

(三)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，即 2016 年 1 月 19 日，本基金管理人将披露永兴 A 份额折算确认结果，持有人可以查询其账户内基金份额。

风险提示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相关法律文件。

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6年1月13日